



每味中药都是一份父爱

廖华玲



中药，有着数千年的悠久历史，其底蕴十分丰富。当归、半边莲、金银花、何首乌、穿心莲、五味子……这些中药名字，温文尔雅，往往叫人产生无限遐想。中药是煎服的，熬出黑色的浓汁，又苦又涩，可在我眼里，它却是父爱的浓度，凝聚着父亲的挚爱。

那年，我下肢水肿，住院治了一个月，药吃了不少，针也打了无数，却没什么好转的迹象。我心情郁闷到极点，开始拒绝打针和吃药。父亲托人找到一个有名的老中医给开了药方，用一种叫半边莲的草药熬汤喝，可以清热解毒，利水消肿。半边莲是一种不起眼的小草，开着淡紫色的小花，于是在田边沟渠、荒郊野外，常常出现父亲瘦小的身影。采回来后，父亲就在医院的一个角落里，用几块砖架起药罐为我熬药，然后把药端到床前，一口一口地给我喂药。苦涩的药汤，驱散了疾病，浓缩着父亲对我的无私关爱。

从此，父亲便对中药产生了浓厚的兴趣，浓浓的药汤解除了生活中的不少疾苦和烦恼。

据说端午节这天用菖蒲、艾草等熬水洗了澡，可以祛邪避瘟，蚊虫闻之远遁，既减少了传染源，又可起到杀除病菌，消除汗臭，清醒神志的作用，整个夏天都清清爽爽。为此，父亲总是烧一大锅水，将菖蒲等中草药放进水里熬，熬出浓浓的，黑糊糊的洗澡水，我们就轮流着舀出来泡药澡。蒸汽氤氲，微闭双目深吸一口，沁入心脾，让人浮躁顿消，舒畅极了。父爱在淡淡的菖蒲香中萦绕成一股温情永系心中。

盛夏酷暑，父亲为了能让我过上一个清凉的夏天，便买些金银花，防暑降温。淡青色的金银花，顶端呈粉白，在茶汤里轻轻飘荡摇曳。汤色清淡平和，没有浓郁的芳香，许久之后，舌尖才仿佛有微微的香味缠绕，恰如喝一口千年的山泉，不腻，却甘甜了唇舌、清凉了心田。金银花，清韵朴质，却散发着父爱的凉意，足以抵御夏日的炎热。

每学期期末考试的时候，为了调理好睡眠，提高思维效率，父亲都要去中药房购些远志给我熬水喝。远志，一味中药，具有镇静、安神等药效。父亲说，“要有远大志向，头脑一定要清醒！当然，整天心神不宁的人，也不可能有远大志向！”远志，富有哲理的药名，父亲通过它给我传递着一种进取的精神，一种人生的态度。

想起父亲，就有一种浓浓的、苦苦的、涩涩的中药味在空气中飘散，但是它总有一股暗香浮动，因为每味中药都是一份父爱。父亲的挚爱，浓缩在苦涩的中药里，父爱的浓度悠远而醇香，滋润着我的心灵，让我一生一世忘不了……

两只鸚鵡

□宋扬

我们不得不将它们分开。

一年前，当它俩被我和女儿从大市场的鱼鸟摊带回来时，还只是刚能站立，刚能自己进食、喝水的雏儿。它俩并排站在鸟笼里的吊竿上，竿虽不长，容下它俩倒还绰绰有余。它俩在竿上荡秋千，它俩相依相伴的模样被女儿画在纸上，惹人爱怜。

它俩离开树林，离开草丛，离开母亲，是一对同命相怜的“苦人儿”。曾以为，它俩会相安无事，然而，情况在一年后变了。

父亲最先发现这一变化——它俩开始打架。先是块头大一些的独霸了吊竿，然后，它开始不停攻击弱小的那只，啄下一片一片羽毛来，严重时，竟啄裂了对方的喙。失败者嘴角渗着血。父亲说，这两只鸚鵡肯定都是雄的，如果是“一对儿”，早就应该下蛋了……它俩的争斗毫无由头——笼里有从不短缺的粮食和水，并没有可供它俩争夺的雌鸟，为啥要拼个你死我活呢？

我们只得另找笼子，将那个可怜的失败者分出去。为避免它们隔着笼子对攻，干脆离得远远的，间隔半米。

原以为，那个独霸旧巢的胜利者会趾高气扬，没承想，它一下子蔫了，威风全然无存。它耷拉着脑袋缩在笼子一角，浑身没了精气神儿。整整一天，它不吃食，水也少喝。我料想它快死了。莫非它之前攻击别鸟的狂躁是因为它生了病，是垂死的挣扎殃及了无辜？

我们把两只笼子靠拢，胜利者居然奇迹般地恢复了活力。它重新站上了晃荡的吊竿，吊竿轻轻摇晃，它像是在招呼那个失败者一起游戏。它的目光一直寻找着笼子外曾经对手。它的对手也努力把身体靠向笼子这头，脑袋不停找寻空隙，试图钻到这边来的样子，还哀哀叫着……

这对见不得又离不得的鸚鵡，让我想起一个词语——“相爱相杀”，像一些夫妻，像一些阅于墙的亲兄

弟。我们不知道该不该再把它放回同一个笼子里。

就在我把它们分开的第二天下午，那只把失败者啄得嘴破血流的胜利者竟然产下一颗玲珑的蛋——她是雌的！

恍然大悟。原来，这是一位因将要产卵而焦躁不安的准母亲，在笼子这个二鸟世界，它的发泄对象只能是它的那位求偶方式可能略显粗暴的丈夫——那只渴望成为父亲的雄鸟。雄鸟在笼子里扑腾，四处躲闪来自雌鸟的另类“家庭暴力”，这位丈夫默默承受了妻子的无名怒火，只因为，它体谅妻子肚里有孩子。

那一刻，我对这位“好丈夫”的敬意油然而生。

接下来的两天，那枚小小的蛋就躺在笼底的铁丝网上，这位新晋“母亲”和我一样，有些手足无措——它为何不用羽翼温暖自己的孩子？毫无养鸟经验的我们不知该不该给它做一个绵软的窝，该不该把它的“丈夫”送回笼子，给它们一家三口以团圆的机会。

等到晚上下班回家，那枚鸟蛋已经碎了，是被雌鸟弄破的。是不小心踩的，还是故意啄的？不得而知。听父亲说，这不奇怪，有的鸡会吃自己下的蛋。瞬间错愕！虎毒尚不食子，如果真是啄的，鸚鵡当是鸟中异端！

那本可孵化为鲜活生命的蛋液已淌开来，与笼底的尿、粪混合，肮脏无比，让人惋惜不已。我想起被少年的我们掏掉鸟窝的树枝上，有画眉鸟一声悲比一声的哀鸣，想起生物教科书中的母鸟，正往嗷嗷待哺的幼鸟口里送虫子，那是怎样的一种欢乐天伦……

我内心深深地悲哀着。被人类豢养的鸚鵡，已经连自我孕育后代的天性与抚养孩子长大的勇气都丧失了吗？如果给它们一个机会，打开鸟笼，它们会迫不及待地逃出藩篱？逃出后，它们还能不能于野外的冷风寒雪中活命？或许，人类把它们驯化成笼中宠物，是原罪。

我们不知道该不该再把这两只鸚鵡合进同一个笼子，眼睁睁看着它们继续生而不育。我们更不知道该不该打开鸟笼，让它们飞走……

怀念婶娘

□王晓林

又是一个深夜，我从睡梦中惊醒，一个模糊而又清晰的影像突然浮现脑际。那一张和善可亲的笑脸，那一抹充盈温情的笑意，如暖流激荡在心头。她，就是我已故多年的婶娘。刹那间，我的思绪飘回到了和她一起生活的难忘岁月。

1979年8月30日清晨，母亲对我说：“晓林，这学期你到石子小学读书，我和你爸跟家住石子街上的婶娘说好了，你吃住都在她家里。”于是，我收拾好生活所需，遵照母亲的吩咐，踏上了异地求学之路。经过近两个小时的步行，我来到了石子场镇，沿着岁月铺就的青石老街，穿过悠长的巷道，一栋L型木质结构民居出现在眼前，这便是婶娘的家。

我快步迈上石阶，婶娘在大门边看见了我，连忙微笑着跟我打招呼，把我肩上的担担接了过去。我急忙向她讲明来意，婶娘的表情显得有些诧异和突然，但她仍热情地接纳了我。当时物资匮乏，家家生活困难，户户日子清苦，对于婶娘一家来说，突然多了一张嘴巴，原本拮据的生活更加艰难。

尽管如此，婶娘还是待我如同亲生儿子一般。每天天不亮她就起床，忙着生火做饭、做家务。她还特地到商店买了一个保温饭盒，盛满热饭热菜，让我带到学校作午餐。她常说：“娃儿小，正是长身体的时候，不能饱一顿饿一顿。”

在婶娘家的日子久了，我才知道她家的情况：多数日子一天只吃两顿饭，每顿饭，基本上是以萝卜、红苕等杂粮来填饱肚皮，很难看到他们吃上一顿白米饭，更莫说吃肉了。

婶娘常念我父母的好。上世纪70年代初期，我

父亲在婶娘家所在地的区委工作了几年，当时，婶娘的长子在部队服役，么儿子尚未成年，伯父又体弱多病，日子过得尤为艰难。父亲看到婶娘待人诚恳，手脚利索，便把区委招待所床单被子的浆洗针线活交由她做，让她从中挣点钱贴补家用。父亲这一举动让婶娘感激不尽，用她的感恩之心无怨无悔地照顾了我几年时间，为我童年的生活添了色彩。

我跟婶娘是同床睡，我有掀铺盖的习惯，她担心我着凉，每晚要给我反复盖多次。最令我难忘的是，婶娘的身体一直不好，患有严重的支气管炎，每天夜晚几乎得不到休息，整夜咳嗽不止，周身大汗淋漓。尽管如此，她依旧每天清晨坚持给我做早饭，每每看着婶娘浮肿的脸，我真不知道如何安慰婶娘。

懵懂中的我，心里总想着怎样才能为婶娘分点忧，减轻她的负担。那时婶娘家用的燃料全是未充分燃尽的“二炭”，我给自己立下规矩：每天早晨和下午都要筛拣一背篋二炭回来。于是，每天天刚亮和下午放学后，我背上背篋四处往煤渣堆里拣“二炭”。这并没有影响我的学业，我的成绩在班上稳居前几名，还连任了两届少先队大队长。提起我，婶娘常在别人面前夸我“懂事听话，将来一定有出息”。在婶娘的精心呵护下，我度过快乐的小学时光，并以优异的成绩考入了石子中学。离别婶娘那天，我依依不舍，婶娘也泪眼朦胧，两年的相依相伴，婶娘待我如己出，真是我的亲娘！

婶娘是在1994年的腊月去世的，当时我在重庆求学，寒假回家后才得知这个噩耗。据哥哥讲，她是劳累过度导致心脏衰竭而死。62岁的婶娘还未享晚年，便走完了她艰难的一生。